

申请

通知

通报

报告

关于试制车间管理看板购买申请事宜

采购部:

关于试制车间整体布局规划特申请采购一件管理看板, 其具体事宜如下:

1、设计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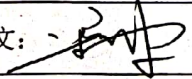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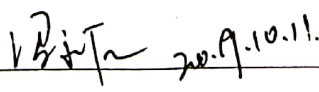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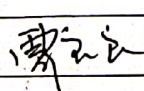


2、尺寸: 2.4米 × 1.2米

3、结构: 落地式

以上请领导批示。

注: 目前确认的设计方案为鸿博广告公司, 联系人电话: 18701124887

拟文: 	日期: 2019.10.11	审核:	事业部/部门: 座椅研究院造型试制部
发起单位审核意见:			审核日期:
接收单位审核意见:			接收日期:
集团总裁审核意见:			批准日期:

工 作 函

光华荣昌采购管理[2018]HS- 号

地址(Add): 北京市昌平区流村镇工业园区

邮编(Zip): 102204

电话(Tel): 010-89774863

传真(Fax): 010-89774860

网址 H- <http://www.bjghrc.com>

紧急 回函 请审阅 请批注 请答复 报告 通知

试制车间管理看板招标申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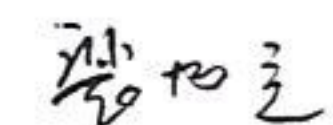
领导:

您好!

接到通知, 试制车间需采购一件落地式管理看板, 具体产品及最终报价如下:

物料名称	规格	数量	鸿博祥瑞单价 (含税)	飞字广告单价 (含税)	坤鹏印刷单价 (含税)
管理看板	2400*1200 落地式	1	730.00	830.00	776.00


因北京鸿博祥瑞广告有限公司价格合理, 且工期较短, 故推荐从北京鸿博祥瑞广告有限公司采购。

拟文: 
2019.10.14

审核: 

日期: 2019.10.14

领导, 请批示:


2019.10.14

采购合同

编号: GHRCHT20190068

甲方: 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乙方: 北京鸿博祥瑞广告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互利、共同发展的合作原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过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协议,以资双方共同信守。

合同内容

第一条 产品的名称、品种、规格等

货币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金额	交货日期	备注
1	管理看板	2400*1200 落地式	件	1	730.00	730.00	2019/10/15	
合计	RMB(大写):柒佰叁拾圆整					730.00		

第二条 质量标准: 以商品样本、技术文件或图样说明,作为合同附件。

第三条 付款方式及发票:

- 合同签订后,乙方按照订单要求将产品送至甲方指定收货地点,产品合格验收后15日内,甲方全额支付乙方货款。
- 发票: 乙方提供1%增值税专用发票。
- 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提供实际银行账户,其银行账户如有变更,应立即通知甲方,未经双方事先一致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应收款项转让给第三方或让第三方代收应收款项。

第四条 包装与运费: 乙方承担运费;乙方负责产品包装及装运,保证产品完好到达甲方。

第五条 交货期及验收: 乙方将货物送到甲方指定地点。甲方收货后应及时验收,如有不合格产品,甲方及时向乙方反馈并提出整改或更换意见,乙方负责在规定工作日内无条件整改或更换,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售后质保: 质保期限一年(自收到产品之日起计算),产品在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供方无条件进行更换。

第七条 违约责任: 乙方逾期交货或所发货品有不合规格、质量或霉烂等情况,视为乙方违约,甲方将追究乙方责任,并保留索赔权利。

第八条 免责事宜: 当事人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当及时通知对方,并在合理期限内提供有关机构出具的证明,可以协商全部或部分免除该方当事人的责任。

第九条 纠纷及仲裁: 凡是合同执行期间所发生的争执,双方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时,可于合同有效期内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第十条 执行期间，合同因故不能履行或需要修改，必须经双方同意并确认后，方为有效。

第十一条 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两份，乙方、甲方各保留一份，传真件、复印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二条 合同有效期：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生效，有效期为壹年。

甲方(盖章)：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北京鸿博祥瑞广告有限公司

交货地址：北京市昌平区流村镇工业园区北京光
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昌平区商业街 54 号

电 话：010-80734025

电 话：010-57126850 18701124887

开 户 行：

开 户 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城关支行

开户行账号：

开户行账号：0200011509200082424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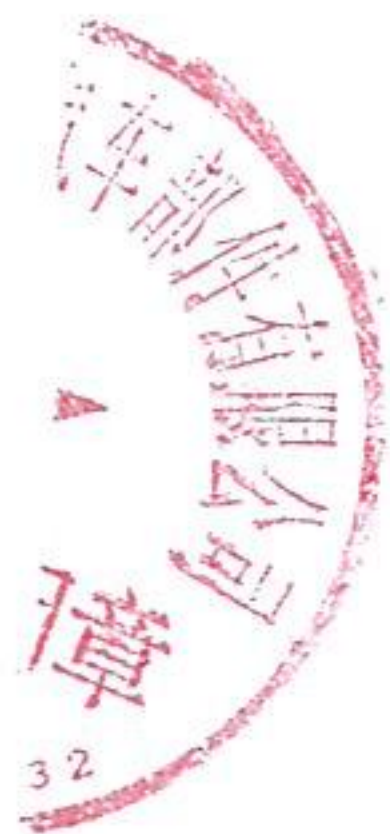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日 期：2019年10月14日

日 期：2019年10月14日



实施日期	2019年10月 18日	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2018版)	记录名称: 合同评审表 (适用于生产材料设备采购 类)
版本	2018v1		编号HT201910180002

合同评审表

合同编号:

合同名称		采购试制车间需求的管理看板		经办人	裴世建
客户 信息	客户名称	北京鸿博祥瑞广告有限公司			
	客户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商业街54号	邮编		
	联系人	张蓉蓉	手机	18701124887	
	电话		传真		
合同 主要 内容	合同事项	采购试制车间需求的管理看板			
	合同金额	730.00			
	付款方式	电汇			
	备注	试制车间需求的1件落地式管理看板申请从北京鸿博祥瑞广告有限公司采购, 含税 单价730元, 专票, 15天账期。			
Begin: 新建申请					
2019/10/18 12:01:45					
部门主管领导: 同意					
2019/10/18 12:04:06					
部门总监: 同意					
2019/10/18 13:39:24					
法务部: 同意					
2019/10/18 14:14:30					
财务成本经理: 同意					
2019/10/21 16:23:09					
财务部: 同意					
2019/10/23 9:16:06					
技术部: 同意					
2019/10/23 16:08:36					
质量部: 同意					
2019/10/25 13:40:27					
副总裁: 同意					
2019/10/25 13:41:21					
印章管理人: 同意					
2019/10/29 15:38:42					
盖用印章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北京光华荣昌合同章			



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材料送货单

卷号

供应商代码	供应商名称		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收料单号	营业执照编号	代表	商号	地址
交货日期	2019年12月21日	地址	电话	传真
采购单号	P.O/NO	SHRZHT-100-01R	检验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全检 <input type="checkbox"/> 抽检 <input type="checkbox"/> 略检 <input type="checkbox"/> 免检
机型MODEL	接收商		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供应商填写					物流填写		IQC填写			配套填写		
物料代码	物料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交货数	现品数	LOT/NO	合格数	单价	金额	税金	质量	采购
1	垫圈	M12x1.5x1.5	个	1								
2												
3												
4												
5												

* 协助事项

- 1 请正确记录粗线栏内的记录
- 2 不良品检验后10天内不领时，如有丢失，概不负责。
- 3 已记录内容需要更改时，请在记录上划线并签名。
- 4 送货人需按《送货交付管理程序》作业，不按程序者，将不予受理业务

电脑录入人员	
--------	--

表单: GR-43-00-01

合计金额			
供应商	物流	质量	采购

3 供应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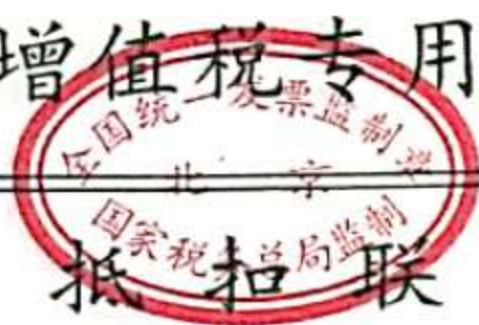
扫描全能王 创建



1100201160

代开

北京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0033722

1100201160

00033722

开票日期: 2020年09月27日

税总函 [2019] 399号北京印钞有限公司

购买方	名称: 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密码区	8*<4*1>/*>929>142-23<+82/+/ 5/*-46>/01*0/3672>7<62128<+ 4/54+<4+80-**>969<152-2<<>8 6/-942<+467*018056762778>06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14801184540U										
地址、电话: 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中兴路10号B213室 010-89774857											
开户行及账号: 工行北京南口支行 0200011619200038050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设计服务制作费				1	722.77	722.77	1%	7.23			
合计						¥722.77		¥7.23			
价税合计(大写)		⊗ 柒佰叁拾圆整				(小写) ¥730.00					
销售方	名称: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昌平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自助代开 (代开机关)				备注	代开企业税号: 91110114098695719Y 代开企业名称: 北京鸿博祥瑞广告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11011400DK01144 (代开机关)										
地址、电话: 北京市昌平区昌平镇商业街54号一层 18701124887											
开户行及账号: 311016200900509919 (完税凭证号)											

第二联: 抵扣联 购买方扣税凭证

收款人:

复核:

开票人: 自助06

